

朱劍心著

金石學

朱  
劍  
心  
著

金

石

学

文  
物  
出  
版  
社

A217-金石学-81  
本书系借用商务印书馆一九五五年再版书影印，因作者已去世，文字上未作任何改动。

## 金 石 学

朱剑心著

\*  
文 物 出 版 社 出 版

北京五四大街 29 号

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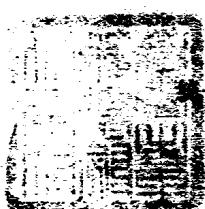
新华书店 北京发行所发行

1940 年 8 月初版 1981 年 9 月新一版

1981 年 9 月第三次印刷

787×1092 1/32 开 印张：10.25

书号：7068·892 定价：1.40 元



## 重版序

余前撰金石學一書，一九四〇年由商務印書館刊行，一九四八年再版，早經傳馨。今全國解放，進行社會主義建設，本書亦以目前配合基本建設，清理古代文物，可供初學研究之需，而得以重新出版，洵可欣慰。

✓案金石之學，實爲研究中國三代以下古器物文字之學，盛於南宋，衰於元明，而復興於清。其學之盛衰，蓋繫於古物發現之多寡。而研究者大抵局限於古器物之本身，僅足爲證經訂史之一助，與今日所謂考古之學，以唯物主義之眼光，從各種古物以研究古代文化之發展過程，而務其遠者大者，固自有別。然其學爲中國過去考古學之核心，千百年來，學者萃其精力於名物制度之考訂，銘刻文字之訓釋，其有裨於學術文化者，功亦匪細。本書之作，不過整理前人既有之成績，而作概括之敘述，藉以發揚我國古代光輝燦爛之文化，且以略示初學入門之途徑，冀有助於從事室內考古工作及大學考古學系之資鑑而已。今當重版之際，特明數事於後：

一、本書涉及範圍，極爲廣泛，綜曰金石，實包括古器物之大部。以言類別，則有：禮器、樂器、兵器、度量衡器、雜器、錢幣、錢范、璽印、泥封、兵符、鏡鑑等吉金諸器物；刻石、碑碣、墓志、塔銘、浮圖、經幢、造像、石闕、摩崖、地藏等石刻文字或圖像；兼及玉

器、瓦專、甲骨、簡牘、陶器、明器之著錄。誠如羅振玉氏之言曰：「宋人作博古圖，收輯古器物，雖以三代禮器爲多，而範圍至廣。逮後世變爲彝器款識之學，其器限於古吉金，其學則專力於古文字，其造詣益精於前人，而範圍則隘矣。古器物之名，亦創於宋人。趙明誠撰金石錄，其門目分古器物銘及碑爲二；金蔡珪撰古器物譜，尙沿此稱。嘉道以來，始於禮器之外，兼收他古器物。至劉燕庭張叔末諸家收羅益廣。然爲斯學者，率附庸於金石學也，卒未嘗正其名。今定之曰古器物學。蓋古器物能包括金石學，金石學固不能包括古器物也。」（古器物學研究議）本書沿用舊稱，則以金石二字之連用，其源甚古，宋人著錄，信而有徵；若以今日考古之對象、方法言之，誠非金石之學所能範圍矣。

二、本書原分三編：一曰「通論」，述金石學之名義、價值及其發展之歷史；二曰「說金」，述吉金諸器之原始、名物、制度、銘刻及歷代之毀壞與僞造；三曰「說石」，述石刻之名義、制度、文字、源流及其厄運。凡屬金石學範圍應有之知識，略具於是。雖大抵依據前人，述而不作；然亦慘淡經營，不乏別裁。

三、羅氏古器物學研究議所言「流傳」之事，蓋即金石研究之法，一曰鑒定，二曰傳拓，三曰模造，四曰撰述，皆爲急切之務，而撰述尤爲重要。本書初版以後，即從事研究方法之纂述，其序例有云：「攻究之法，自北宋以降，日益精進，迄於今，凡訪求、發掘、整理、鑒定、攷釋、著錄之方，賴昔賢之啓牖，有成例之可援，竭其愚昧，願貢其詳。」然當日有志未

逮，越歲，始得寫定者焉。其目如下：一曰導言，二曰訪求，三曰發掘，四曰整理，五曰鑒別，六曰攷釋，七曰著錄，八曰欣賞，九曰保存，凡十萬言，另行出版。其整理、攷釋、著錄諸篇，嘗極蒐輯之勤；欣賞一篇，辨書體之歧，評書風之變，多前人之所未發。

四、近數年來，我國進行偉大之經濟建設，益以有計劃、有組織之攷古發掘，今古文化遺址與古文物之發現，其地域之廣，規模之大，種類之繁，器物之富，殆逾宋清九百年間十倍過之，是真空前未有之盛事，而爲本書所未及。此其爲缺陷者一。

五、本書原稿成於十六年前，增補各篇亦草於十四年前，今雖略加修訂，紕漏尚不能免。所差可自信者，僅僅能佔有材料，謹守實事求是，不知蓋闕之旨而已。且所謂材料，亦僅就金石器物之文字、圖錄、拓本、著述等紙上之知識而言。孤陋寡聞，短於目驗，貽譏通人，抑又何疑？此其爲缺陷者二。

六、范文瀾氏保護歷史文物的意義文中引馬克思語云：「工藝揭示人類積極對待自然界的關係，揭示出人類生活，以及人類生活所處社會關係和由此發生的種種精神觀念底直接生產過程。」我國古代金石器物之種種製作，亦皆足表示千百年來我國人民之生產鬥爭知識，與我國古代文化之發展過程。然著者於此所知甚淺，本書又係十餘年前舊作，此等重大問題，根本未曾觸及。此其爲缺陷者三。

七、范氏文中又云：「我們重視古代歷史和古代文化的研究，不是爲研究而研究，而是爲

祖國今天的大建設而研究，也就是要歷史文物爲祖國的今天服務而研究。」由此可知金石器物文字之研究，決不應局限於金石器物之本身，而必有以發揮其偉大之作用，使其爲我國今日之建設服務，適合於廣大人民之需要，方不爲「爲研究而研究。」本書之作，猶未足以語此，不過爲少數同好者與研究者之閱讀而已。此其爲缺陷者四。

八、本書屬草之初，凡所徵引，多爲古籍，欲求文體之純，不得不用文言，句斟字酌，力避枝蔓，然傷於簡奧，未臻通俗，殊爲初學障礙，此次修訂，未能改寫。此其爲缺陷者五。

毛主席新民主主義論云：「中國的長期封建社會中，創造了燦爛的古代文化。清理古代文化的發展過程，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華，是發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條件；但是決不能無批判地兼收並蓄。」此一英明之指示，不特爲一般學者所應恪遵之教訓，抑亦澄清本書錯誤觀點之藥石。著者限於水平，自檢缺失，僅止於此；深望海內同文，賜以嚴格批評，俾於他日得以修訂，以符時代要求云爾。

朱劍心識於上海動力學校。一九五五年五月三日

# 序例

昔王蘭泉氏自序其金石萃編曰：「爲金石之學者，非獨字畫之工，使人臨摹把玩而不厭也。跡其囊括包舉，靡所不備，凡經史小學、暨於山經地志、叢書別集，皆當參稽會萃，覈其異同，而宋其詳略，是非輕才末學能與於此。」誠哉斯言！嘗考金石之制，始於三代，秦、漢以下，訖於宋、元，其器物之傳於今者，殆難數計；而千百年來，風雨剝蝕，兵火銷亡，爲吾人所不得見者，又不知其幾何！金石之學，所以著錄考訂及身所見之器物文字，而使之永存於天地間，俾後之學者得所鑑焉。其學濫觴於漢，歷魏、晉、六朝、隋、唐而稍稍演進。惟其見於當時之著錄者，大抵一鱗片甲，猶未足以言學也。至宋劉原父、歐陽公起，搜集考證，著爲專書，而學以立。更經呂大臨、王黼、薛尚功、趙明誠、洪适、王象之諸家，而學乃臻於極盛。元、明承極盛之餘，難乎爲繼；而金石器物之少所發見，亦斯學不振之大原因也。清初百餘年間，海內漸定，而文網綦嚴，於是承學之士，相率而遁於樸學之塗，金石則其一也。且其時金石器物之出於丘隴窟穴者，更十數倍於往昔，宜其流派之宏，著述之富，更遠過於宋人矣。夫自北宋以來，金石名家，至千數百人，著作之多，且二千種，就其存於今者論之，尙數萬卷，略言其例，凡十有七：曰存目，曰跋尾，始於歐陽修之集古錄；曰錄文，始於洪适之隸釋；曰圖象，始於呂大臨之考古圖；曰摹字，始於薛尚功之鐘鼎款識；曰纂字，始於劉球之隸

韻；曰分地，始於王象之之輿地碑目；曰分人，始於無名氏之寶刻類編；而劉原父之先秦古器記，其自序中具言攻究之法，尤爲諸家之先導：是皆作始於宋人也。曰音釋，——宋人摹錄金文，皆附釋文，而專書則始於元吾丘衍之周秦刻石釋音；曰義例，創於元潘昂霄之金石例。明人著述雖多，而作始者鮮，僅曹昭之格古要論，略言鑒別，而宋張世南之游宦紀聞，趙希鵠之洞天清錄，實已發之。清於前代成例之外，又有斷代著錄者，如翁方綱之兩漢金石記；有分類專攻者，如錢幣，璽印，兵符，鏡鑑等類，皆附庸蔚爲大國，別出一類以著錄之；有專考一種者，如所謂「銘心絕品，人間至寶」，「自石鼓秦碑而下，不勝舉焉；有集錄衆說，兼諸派之長者，如王昶之金石萃編；有考訂源流，辨別體製，評述書迹，近於所謂概論大綱之性質者，如葉昌熾之語石；有舉歷代從事斯學者之著作大凡，及其有功於斯學之言行，而爲學術史料之纂集者，如李遇孫之金石學錄；又有專輯金石著作之目錄者，如葉銘之金石書目。以上所舉，雖體例各殊，精博攸異，要皆有王蘭泉氏所云：「囊括包舉，」「參稽會萃」之長；金石之學，幾乎蔑以進於此矣。至於近世以來，若王國維、羅振玉、董作賓、郭沫若諸先生，其所著書，辨訂名物，考證世謚，訓釋文字，補正經史，其識偉，其學至，似又非前賢可得而及，則時代使然也。

此金石學過去之大概也。建新少承庭訓，篤好斯學，壯遊四方，見聞略廣，自三代彝器，秦碑漢碣，以至六朝造象，唐、宋碑版，墨本流傳，率多寓目。又自北宋以降，訖於現代，諸

家著錄，亦略有所窺。以爲前代器物與夫昔賢著述之存於今者，既若是其豐，我人生當斯世，宜如何董理而研治之，方不負此巨量之寶藏！而最近數十年來，若殷虛之甲骨，燕、齊之陶器，西域之簡牘，齊、魯之封泥，河、洛之明器，皆先後出土，金石學者，咸注其精力於新出諸器物之考索，於舊學之整理研治，反未暇也。有之，惟葉昌熾氏之於石刻，王國維氏之於吉金，寥寥天壤，之二氏者，要爲斯學之殿矣。建新竊不自揆，輒思就二十年來所嘗努力攻究而略具心得者，草成一書，粗示梗概；並取過去千百年間之金石器物，名家著述，作一總結，庶使金石之器物著述，若網在綱，如指諸掌，既以自省，亦便初學。而風塵荏苒，卒卒未遑。去秋江南淪陷，故里丘墟，兵燹之餘，百物蕩盡。尤可悲者，自先母見背，盡室流亡，逮及桐廬，而先君又逝！建新旅食申江，竟不一面，痛父骨之未歸，嗟手澤之莫存，肝腸斷絕，抱恨終天。讀禮之餘，每念先人所藏金石圖書，凡二萬卷，三百年來奕世傳守，未嘗失墜。先君在時，常出所藏以詔建新，或言制度，或訂源流，或釋文字，或辨真贗，或別拓本之先後，或評書迹之優劣，風雨晨昏，一卷摩挲，恆忘寢食，趨庭之樂，蓋有過於師友之督責者；而今已矣，痛可言耶！於是發憤欲成茲一編，以志我先人傳守之不易，而冀以告慰先靈於萬一也。嗚呼！河山破碎，遍地烽烟，舉國皮藏，盡歸浩劫，一家傳守，庸何足道！則居今日而言金石，豈止如紹興古器之評，僅及金人之劫遺；輿地碑目之記，不出南渡之疆域而已哉！雖然，吾嘗固非有時地之限也。試舉其例，可得而言：

一、攻究斯學，首宜知其名義，明其價值，而瞭然其肇始、演進、發達之過程。故本書先述金石學之名義、價值、歷史三者爲第一編，名曰「通論」，凡分五章。

一、吉金諸器，盛於三代；秦、漢以後，除錢幣、璽印、兵符、鏡鑑等小品而外，便無足甚重。故二編「說金」，詳於殷、周，而略於後世。自原始、寶重、品類、數量、銘刻、義例之總說；以至禮器、兵器、度量衡器、雜器、及錢幣、璽印、兵符、鏡鑑等類，咸略考其名義制度，以著於篇。最後更述歷代之毀壞與僞造，以示保存鑑別之不易，而爲吾人所當究心也。凡分五章，采王國維氏之說爲多。

一、三代以上，有金而無石；秦、漢以下，石盛而金衰，其有紀功述事，垂示來茲者，咸在於石。論其名義，有刻石、碑碣、墓誌、塔銘、浮圖、經幢、造象、石闕、摩崖、地劙之異；而制度亦各殊焉。至其所刻文字，自儒釋經典，以至詩文雜著，幾於無體不備；而畫象尤爲特色。又由其源流，得考書法之變；因其厄運，可知護惜之難。述「說石」爲第三編，凡分四章，采葉昌熾氏之說爲多。

一、金石以外，若陶器，若玉器，若簡牘，若甲骨，遠自北宋，近或清季，咸有專著，蓋亦斯學之附庸，而且蔚爲大國矣。本書初擬編述，以示無外。繼思陶玉多無文字，應屬於工藝美術之考古；簡牘傳世無多，價值未顯；甲骨之學，方興未艾，難爲定論。以上四者，僅於第一編中略引其緒；條分縷析，暫付闕如。

一、攻究之法，自北宋以降，日益精進，迄於今，凡訪求、發掘、整理、鑒定、考釋、著錄之方，賴昔賢之啓牖，有成例之可援，竭其愚昧，願貢其詳。會當屬草，而有海南之行，塵務嬰心，筆墨都廢，功虧一簣，良用自悼，爰誌於此，以俟異日。

一、學術文章，天下公器；然掠美勦說，古今所鄙。本書引用舊說，或直錄其文，或稍加刪節，咸標所出，示不掠美。亦有避免枝蔓，偶不明注，特書於此，示非勦說。蓋本書意在述舊，非創作也。然提要鉤玄，博而反約，差似有一得之長。參證之書，達數百種，具見篇中，無俟再贅。

例之可舉，略盡於此。夫本書之述，原以追念先人，聊寄哀思，作始於先君亡後之六十日，而脫稿於南行之前一月餘。中間屬草經過，半在傭書歸來，更深入定之際，一燈黯淡，每致目倦神昏，彷徨無據，而恍惚若侍親側，則又擲筆汎瀾，頹然而臥，作輟靡常，僅成三卷。邇來藏庋敝篋，又踰兩月；去先君之亡，且一周矣！憂患餘生，何心文字，序而問世，豈得已哉！尙望海內賢達，矜而教之！

一九三八年十二月一日，海寧朱建新。

# 目錄

## 第一編 通論

### 第一章 金石學之名義

一、金石甲骨竹木三者之比較

二、金石之始制

三、金石二字連用之始

四、吉金樂石之義

五、何謂金 何謂石 何謂金石學

### 第二章 金石學之價值

一、考訂——證經、訂史、補佚、考字

二、文章——淵源、體製、工拙

三、藝術——書、畫、雕刻

四

### 第三章 金石學之肇始及演進

第一節 肇始——漢

一、時代之鑒定

二、文字之考釋

三、文字之互證	一
四、文字之存錄	一四
第二節 演進——魏至唐	一四
一、訂史正俗之例	一四
二、撰述引用之例	一六
三、專著之始創	一六
四、石經之著錄	一六
五、石鼓之發見	一八
第四章 金石學之極盛及中衰	一九
第一節 極盛——宋	一九
一、吉金之著錄	一〇
二、石刻之著錄	一二
第二節 中衰——元明	一九
一、元人之著錄	一九
二、明人之著錄	二〇
第五章 金石學之復興創獲及整理	二四
第一節 復興——清初至現代	三四
一、石刻之著錄	三四

二、吉金之著錄

四一

三、錢幣之著錄

五〇

四、璽印之著錄

五一

五、兵符之著錄

五二

六、鑑鑑之著錄

五三

七、玉器之著錄

五四

八、瓦瓢之著錄

五五

第二節 創獲——清末至現代

五三

一、甲骨之著錄

五四

二、簡牘之著錄

五六

三、封泥之著錄

五七

四、陶器及明器之著錄

五八

第三節 整理——清中葉至現代

五九

一、史料之纂述

五六

二、書目之編輯

六〇

第二編 說金

六四

第一章 總說

六四

第一節 制作之原始及歷代之寶重

六四

- 一、三代以上之傳說 ..... 六四  
二、周以前 ..... 六四  
三、漢至唐 ..... 六六  
四、歷代寶重之原因 ..... 六八

第二節 古器之品類及著錄之數量

七〇

- 一、王國維宋代全文著錄表著錄之數 ..... 七一  
二、王國維國朝全文著錄表及鮑鼎國朝全文著錄表補遺及王氏原本奪漏諸器表著錄之數 ..... 七三  
三、鮑鼎元明全文著錄之數 ..... 七七

第三節 銘刻之變遷及記時之義例

七七

- 一、銘刻之始 ..... 七八  
二、經傳所載古器之銘 ..... 七八  
三、銘之意義 ..... 七八  
四、銘刻之變遷 ..... 八二  
五、記時之義例 ..... 八七

第二章 殷周諸器

九七

第一節 緒言

- 一、論殷周諸器之區別實無顯著之界限 ..... 九七

## 第二節

### 禮器常用器附

一、鐘	100
二、鼎	101
三、鬲	101
四、甗	101
五、敦與簋	101
六、簠	103
七、簋	105
八、豆	105
九、尊	107
十、壺、卣、罍	108
十一、盃	109
十二、爵、觚、觯、角	110
十三、彝與敦	110
十四、觥與匜	110
十五、盤	110
十六、盂	110
十七、盦	111
十八、鉶	111